

实地审核及调查



为确保纳税人遵守税务规定，本局贯彻执法政策以期有效侦察及惩处违法者。实地审核及调查科专责实地审核和调查工作，致力打击逃税和避税的行为。

如发现短报的情况，本局会向纳税人征收补缴税款及罚款。在2003至04年度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完成了1,863宗个案（包括审查避税和检控个案），合共征收约20.6亿元补缴税款及罚款（图32）。

图32
实地审核及
调查科的成
绩

	2000-01	2001-02	2002-03	2003-04
完成个案数目	1,920	1,921	1,862	1,863
所短报的入息及利润（百万元）	9,310.8	8,940.9	9,316.3	9,744.8
平均每个个案所短报的款项（百万元）	4.8	4.7	5.0	5.2
评定的补缴税款及罚款（百万元）	2,154.8	2,101.5	2,052.5	2,059.2
收得的补缴税款及罚款（百万元）	1,962.4	1,787.6	1,949.1	2,039.9

实地审核

实地审核工作包括实地视察和查阅纳税人的会计记录，以核实法团及法团以外业务所申报的利润及所提交的资料是否正确。

在 2003 至 04 年度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共有 14 组实地审核人员。

审查避税

14 组实地审核人员中，其中两组专责审查避税个案。因应实际需要，其他调查及审核人员亦会参与审查避税个案的工作。

在 2003 至 04 年度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完成了 196 宗审查避税个案，合共征收 6.36 亿元补缴税款及罚款（图 33）。

图 33
审查避税个
案的成绩

	2000-01	2001-02	2002-03	2003-04
完成个案数目	193	202	200	196
所短报的入息及利润（百万元）	2,363.0	2,783.7	3,131.0	3,769.3
平均每个个案所短报的款项（百万元）	12.2	13.8	15.7	19.2
评定的补缴税款及罚款（百万元）	445.1	510.2	565.4	636.2

税务调查

税务调查工作涉及详细调查涉嫌逃税的纳税人，并施行惩罚（包括就适当个案提出检控），以打击逃税行为。

在 2003 至 04 年度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共有 8 组调查人员。

检控逃税

8 组调查人员中，其中一组专责调查并检控逃税个案。

逃税是一项严重罪行，任何人士如果因逃税而被法庭定罪，最高可被判处三年监禁。

在 2003 至 04 年度，税务局成功起诉五宗逃税个案。其中最严重的一宗涉及短报生意溢利接近 5,000 万元，被告被判即时入狱 18 个月及罚款 1,100 多万元。此个案律政司首次引用普通法检控及根据刑事程序条例处罚。另一名商人因逃税被判即时入狱五个月及罚款 150 多万元。另外两宗涉及漏报租金收入，各被告分别被处罚款及两至六个月刑期。最后一宗涉及雇员短报薪金收入，被告被判罚款及监禁，缓刑执行。



物业税查核

除了查核业务记录外，实地审核及调查科亦会核实物业拥有人所申报的租金收入是否正确。过去一年，该科查核了 4,600 宗物业税个案（图 34）。

图 34
物业税查核
的成绩

	2000-01	2001-02	2002-03	2003-04
完成个案数目	4,600	4,600	4,600	4,600
所短报的租金收入（百万元）	203.4	193.7	194.0	194.0
评定的补缴税款及罚款（百万元）	24.4	23.1	23.2	23.3

促进遵守税务规定

为使纳税人自愿遵守税务规定，本局将继续加强现有的审核机制打击及阻吓违法行为，合理地惩处违法者，并积极推广教育，为纳税人提供更多的服务。

尽管人手微降，透过对逃税、避税工作的风险管理及加强员工培训，实地审核及税务调查工作的质和量将不会受影响。在 2004 至 05 年度，本局计划进一步优化电脑程式的效能，以选取逃税风险较高的个案作实地审核及调查。